

<<墓園裡的男孩>>

图书基本信息

<<墓園裡的男孩>>

內容概要

能夠住在這裡，實在太「幸福」了！

《第十四道門》故事鬼才尼爾·蓋曼醞釀二十餘年的顛峰代表作！

天殺的，這是一座墓園，不是托兒所！

但是……哪一個鬼魂能忍心拒絕收養這麼可愛的小男孩呢？

這是一座奇特的墓園，它不是死亡的終結，而是愛與希望的開始……要是那天晚上你也在這兒，就會看見蒼白月光下發生的慘事！

一名叫作「傑克」的殺手刺死了一對夫妻和他們的女兒，只要再殺死搖籃裡的小嬰兒，任務就完成了……但是小嬰兒卻不見了！

原來，他竟然自己爬出了搖籃，還爬到附近的墓園去，並把墓園裡的鬼魂們全給吵醒了！

秉著「亡者應該慈悲」的原則，鬼魂們趕走了兇手，並決定「收養」這個還咬著奶嘴的小寶寶，他們為他取名奴巴弟（Nobody），小名「巴弟」……從此，墓園就成了巴弟的新家、教室和遊樂場。

漸漸長大的他寫得一手漂亮的字（因為他一直抄寫墓碑來認字）、他的歷史很強（他有很多來自各個時代的「鬼朋友」），他還學會了一些嚇人的把戲（例如消失術、滑溜術和夢遊術等等），巴弟更知道了墓園裡很多奇怪的事情，包括邪惡的「食屍鬼」、最受期待的「死之舞」慶典……不過，最讓巴弟開心的是，他竟然有了一個「活人」朋友——小女孩史嘉蕾！

但在一次恐怖的古墓尋寶大冒險之後，巴弟唯一的朋友也被父母給帶走了。

有一天，巴弟認識了小女巫麗莎的鬼魂，她生前被人燒死，隨便埋在亂葬崗裡，連塊墓碑都沒有。

雖然墓園裡到處都是墓碑，但墓碑不能用偷的，於是巴弟決定到鎮上去幫她買一塊新的墓碑。

然而就在他拿著胸針去換錢的時候，卻再次被殺手「傑克」給盯上了，巴弟這才明白，離開墓園是件多麼危險的事……創意無與倫比的奇幻大師尼爾·蓋曼繼《第十四道門》之後，再次精心打造了一場奇妙、有趣又滿溢著溫暖的成長之旅，讓讀者在最不可思議的地方領略生命的美好與無私的付出，並一舉榮獲美國文學界最高榮譽之一的「紐伯瑞大獎」！

故事中蘊含了一股愛的力量，讓灰暗的墓園散發出一道道斑斕的動人光彩，也深深撼動了我們潛藏在心底的溫柔，給予我們無限的生命勇氣！

<<墓園裡的男孩>>

作者簡介

尼爾·蓋曼 Neil Gaiman，英國當代奇幻文學大師，史蒂芬·金更封他為「故事寶窟」！

一九六一年出生於英國漢普夏郡。

一九八〇年代初期投入新聞記者的工作，從事採訪與撰寫評論。

一九八四年他出版了第一本書——杜蘭杜蘭樂團的傳記，此後作品便源源不絕地問世，創作範圍涵蓋小說、散文、詩、歌詞、童書、漫畫、電影劇本等，展現過人的才華與創意。

尼爾·蓋曼獲獎無數，曾多次獲得雨果獎、星雲獎、艾斯那獎等大獎，並名列《文學傳記辭典》當代十大後現代作家。

除了備受讚譽的《第十四道門》曾榮獲布萊姆·史托克獎、星雲獎、藍帶獎以及多項年度推薦好書的肯定，並被「聖誕夜驚魂」原班人馬改編拍成同名動畫電影外，《美國眾神》也同樣囊括了布萊姆·史托克獎、雨果獎和星雲獎，《沙人》系列漫畫則不但風靡歐美讀者，更為他贏得世界奇幻文學獎。

此外，《星塵》並獲選為美國圖書館協會亞歷克斯獎年度十大青少年讀物。

至於醞釀構思長達二十餘年的《墓園裡的男孩》，則不但囊括了紐伯瑞大獎、雨果獎、星雲獎、美國獨立書商協會年度選書獎、青少年部落客票選文學獎等五項重量級大獎，並入圍世界奇幻文學獎、英倫奇幻獎、黑色羽毛筆獎、洛杉磯時報書卷獎等四項大獎，更橫掃紐約時報、出版家週刊、今日美國報、華爾街日報等全美八大暢銷排行榜，堪稱是他創作生涯的顛峰代表作！

他的其他作品有：《無有鄉》、《阿南西之子》、短篇小說集《煙與鏡》和《魔是魔法的魔》、童書《牆壁裡的狼》和《那天，我用爸爸換了兩條金魚》，以及與泰瑞·普萊契合著的《好預兆》。他並參與了動畫電影《貝武夫》的編劇工作。

目前他定居在美國的明尼蘇達州。

馮瓊儀，台大外文系、師大譯研所畢業。

曾任出版社編輯，譯有史帝芬·金《黑塔》系列、尼爾·蓋曼《第十四道門》，以及《黑暗地底城》、《超奢華愛情》等書。

<<墓園裡的男孩>>

章节摘录

黑暗中有一隻手，手上拿了一把刀。

刀柄是磨得發亮的黑骨，刀鋒比任何一把剃刀都要銳利。

這把刀幾乎已經完成了工作，刀鋒和刀柄都是濕的。

臨街大門還開著，只露出一道小小的門縫，刀子和持刀人就是從這扇門溜進屋裡。

夜晚的縷縷霧氣盤旋纏繞，從門縫飄了進來。

名叫傑克的男人佇立在樓梯間。

他右手持刀，左手從黑色大衣的口袋裡掏出了一條白色手帕，擦拭刀子和戴了手套的右手，然後將手帕收好。

獵捕的行動幾乎要告一段落了。

他將女人留在床上、男人留在臥室的地板上，小女孩則留在她顏色鮮豔的臥室裡。

唯一的漏網之魚就是那個最小、還在蹣跚學步的寶寶。

只要再添一條人命，就算大功告成了。

他活絡了一下手指。

名叫傑克的男人是個專家，或者說他自詡是個專家，在任務完成前絕對不允許自己微笑。

他的頭髮是黑色的、眼睛是黑色的，手上還戴著極薄的黑色羔羊皮手套。

寶寶的房間在頂樓，名叫傑克的男人爬上樓梯，踩在地毯上的腳步寂靜無聲。

他推開閣樓的門走了進去。

他穿著黑色的皮鞋，那雙鞋擦得光可鑑人，就像兩面黑色的鏡子：你可以看見映在鞋面上的月亮，一輪渺小的半圓月。

真正的月亮在窗扉外閃耀。

月光蒙上了霧氣，並不皎潔明亮，但是名叫傑克的男人並不需要太多光線。

這樣的月光已經夠了，夠他成事了。

他可以辨認出嬰兒床上寶寶的身形，嬰兒床四面有高高的床欄，免得寶寶從床上摔下來。

傑克彎下身，舉起那隻持刀的手，他瞄準寶寶的胸膛…………然後低下了頭。

嬰兒床裡的影子原來是隻泰迪熊，根本沒有寶寶的蹤影。

名叫傑克的男人嗅了嗅空氣。

他可以聞到寶寶的氣味：像巧克力碎片餅乾的奶香，還有夜裡濕尿片的刺鼻酸味和寶寶髮梢上洗髮精的香味。

寶寶曾經在這裡，但已經離開了。

名叫傑克的男人循著氣味下樓，穿過高大無人的房子。

他檢查了臥室、廚房、衣櫃，最後還檢查了樓下的門廊，但是門廊裡什麼也沒有，只有這家人雜物，一片掉在地上的尿布，還有從臨街大門蔓延進屋裡的絲絲迷霧。

名叫傑克的男人發出了小小的聲響，那是一聲混雜著沮喪和滿足的嘟囔。

他把刀子收進長大衣暗袋裡的刀鞘中，往門外的大街走去。

月光依舊，街燈也亮著，但霧氣卻隱沒了一切，夜色裡魅影幢幢、變幻莫測。

他望向街尾幾棟大房子沿著山坡蜿蜒而上，一路朝漆黑古老的墓園而去。

名叫傑克的男人嗅了嗅空氣，不疾不徐地爬上了山坡。

自從這個孩子學會走路，他就是父母心上的寶，也是心中的痛，因為從來沒有一個孩子這麼喜歡爬上爬下、鑽來鑽去。

那天晚上，樓下發出的巨響吵醒了他。

醒來以後，他很快就覺得百般無聊，開始想方設法要爬出嬰兒床。

嬰兒床有高高的床欄，就像他在樓下的遊戲床一樣，但是他確信自己可以爬過去，只要有個墊腳的東西就行了……他把金色的大泰迪熊拉到嬰兒床的一角，用小手抓住床欄，一腳踩上泰迪熊的大腿、一腳踩上泰迪熊的頭，然後連滾帶爬地摔出了嬰兒床。

他掉在一堆毛茸茸的玩具上頭，發出了一聲悶響。

<<墓園裡的男孩>>

他摔在地上時嚇了一跳，但是並沒有哭，要是哭了出來，就得由著大人送回嬰兒床了。

寶寶爬出了房間。

然後發現下樓的階梯容易多了。

他坐了下來，靠著厚厚的尿布一階一階地蹬坐下樓。

他咬著嘴，是個橡膠奶嘴，最近媽媽開始說他已經長大，不能再吸了。

他的尿布在蹬坐下樓的時鬆脫了。

等他抵達最後一階，來到小門廊，站起身來的時候，尿布就整個脫落了。

他身上只穿著嬰孩穿的長睡衣。

能帶他回房的樓梯又陡又可怕，但通往大街的門卻敞開著，彷彿在招呼著他…… 寶寶略帶遲疑地步出房子。

霧氣隨即纏上了他，就像久違的朋友。

寶寶的腳步原本還有些猶豫不決，但漸漸地愈走愈快，也愈走愈穩健，他搖搖擺擺地爬上了山丘。

來到山頂，霧氣薄了許多。

半圓月的光芒不似白晝的陽光明亮，但也足以讓人看清墓園了。

看哪！

你可以看見廢棄的墓園禮拜堂，禮拜堂的鐵門深鎖，尖塔兩旁長滿了常春藤。

你可以看見石頭、墓碑、墓穴和紀念碑，偶爾還可以看見野兔、田鼠或是黃鼠狼溜出矮樹叢，躍過小徑。

要是那天晚上你在那兒，一定能在月光下看見這些景物。

你甚至還能看見一個蒼白的胖女人走過接近墓園入口柵門的小徑。

要是你看見她，只要再仔細地多看一眼，就會發現她只不過是一團月光、霧氣和陰影。

但是蒼白的胖女人的確在那兒。

她走上小徑，經過一堆半塌的墓碑，走向入口的柵門。

柵門上了鎖。

冬天時，柵門一定在下午四點上鎖，夏天則是晚上八點。

墓園四周有一部分圍上了尖尖的鐵絲網，剩下的則是高高的磚牆。

柵門上的柵欄排得很密，大人絕對過不去，就連十歲的小孩也沒辦法…… 「歐文斯！

」蒼白的女人大喊，她的聲音聽起來就像吹過長草的颯颯風聲。

「歐文斯！

快過來看啊！

」她蹲下來，盯著地上的某個東西。

一片陰影移進了月光之下，變成一個頭髮斑白、四十多歲的男子。

他低頭看著妻子，再看看妻子盯著瞧的東西，然後抓了抓頭。

「夫人？

」他這麼說，因為他的時代要比我們更講究禮儀。

「這是我心裡想的那個東西嗎？

」就在這時，他眼前的那個「東西」好像看見了歐文斯夫人，張開嘴巴，讓嘴裡的橡膠奶嘴掉在地上，然後伸出圓胖的小拳頭，好像拚命想抓住歐文斯夫人的蒼白手指。

「倘若那不是個寶寶，」歐文斯先生說，「那我鐵定是老眼昏花了。

」「那當然是個寶寶，」他的妻子說，「問題是，我們該拿他怎麼辦？

」「我敢說那絕對是個問題，夫人，」她的丈夫說。

「不過並不是我們的問題，因為這個寶寶毫無疑問地還活著，和我們沒有關係，也不屬於我們的世界。

」「看看他的微笑！

」歐文斯夫人說，「他擁有世上最甜美的微笑。

」她伸出一隻無形的手，摸了摸寶寶稀疏的金髮。

小男孩開心地咯咯笑。

<<墓園裡的男孩>>

一陣寒冷的微風吹過墓園，吹散了墓園低處的濃霧。
一陣吱吱嘎嘎的聲音傳來：原來是有人在拉扯搖晃墓園的大門，把古老柵門和沉重的鎖鍊弄得吱嘎作響。

「妳瞧，」歐文斯先生說，「家人來接寶寶回溫暖的家囉！
別理那個小人兒了。」

他又加上了這句話，因為歐文斯夫人正用她無形的手摟著寶寶，愛憐地輕撫。

歐文斯夫人說：「那傢伙才不像有家人呢！」

穿著黑大衣的男人已經不再搖晃大門，轉而把念頭動到了較小的側門上，只不過側門也緊緊鎖著。

去年墓園發生了幾起破壞事件，管理委員會已經採取了防範措施。

「來吧，夫人，別多管閒事了，這才聽話啊！」

歐文斯先生說。

忽然間他看見了一隻鬼，嚇得他張口結舌，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

你或許會以為 要是你真這麼以為，倒也無可厚非 既然歐文斯夫婦自己都死了好幾百年，平常也幾乎都在跟死人打交道，見鬼這件事應該不會讓歐文斯先生這麼驚訝才對。

但是眼前的鬼卻和墓園的居民不同：那是一團模糊閃爍的驚人形體，顏色是猶如電視雜訊般的灰，充滿了驚慌與赤裸裸的情感，朝歐文斯夫婦洶湧而來，讓他們感同身受。

總共有三個人形，兩大一小，但只有一個清晰能辨，而不僅是一道模糊的輪廓或微光。

這個人形說：我的寶貝！

他想傷害我的寶貝！

一陣「鏘鏘鏘」的聲音傳來，柵門外的男人正從小巷對面拖著一只沉甸甸的金屬垃圾桶，朝墓園高聳的磚牆而來。

「保護我的兒子！」

鬼魂說。

歐文斯夫人覺得這個鬼魂應該是個女人，還會有誰呢？

當然是寶寶的母親了。

「他對妳做了什麼？」

歐文斯夫人問，但她並不認為鬼魂聽得見。

才剛死而已，可憐的孩子，她心想。

壽終正寢總是比較輕鬆，你會在適當的時候，在安葬的地方悠悠醒轉，接受死亡的事實，認識其他的居民。

這個鬼魂只是一團為愛子而驚恐的魂魄，她的驚慌讓歐文斯夫婦覺得就像一陣低微的尖叫，而且還引來了注意，其他蒼白的鬼魂紛紛從墓園四面八方聚集而來。

「妳是誰？」

該猶?龐培問鬼魂。

他的墓碑早已成了一塊飽經風霜的石頭，但是兩千年前，他曾自願將埋骨於此而不是落葉歸根回歸羅馬，因此成為墓園裡最資深的居民之一。

「妳安葬於此嗎？」

「當然不是！」

看樣子是剛剛才死的。

歐文斯夫人伸出一隻手摟住女鬼，在她耳邊說悄悄話，聲音低沉、冷靜而且明理。

小巷旁的高牆傳來了砰然巨響，男人爬上了高牆頂端，在濃霧籠罩的街燈下成了一道黑色的輪廓。

他的雙手緊握住高牆頂端，兩腳懸在半空中，最後在離地幾呎的地方鬆手，跳進了墓園。

「但是親愛的，」歐文斯夫人對鬼魂說，現在三個鬼魂只剩下了這一個。

「他還活著，我們卻已經死了。」

妳能想像……」 寶寶抬頭望著她們，一臉疑惑。

<<墓園裡的男孩>>

他伸出手摸摸其中一個，再摸摸另一個，卻只摸到空氣，女鬼正在迅速消失。

「好的，」歐文斯夫人對著某個沒人聽得見的問題回答，「如果可以，我們一定會。」

然後她轉頭對身邊的男人說：「你呢，歐文斯？」

你願不願意做這個小傢伙的父親呢？」

「我願不願意怎麼樣？」

歐文斯說，他皺起了眉頭。

「我們沒有孩子，」他的妻子說，「他的媽媽要我們保護他，你說好不好？」

穿黑大衣的男人在蔓生的藤蔓和半倒的墓碑裡跌了一跤，現在他重新站了起來，更加小心地往前走，驚得一隻貓頭鷹無聲地展翅而飛。

寶寶就近在眼前，他忍不住露出得意的神情。

聽見妻子用這種語氣說話，歐文斯就知道她心裡在打什麼主意。

他們生前死後已結褵超過兩百五十年，這麼長的婚姻歲月可不是白過的。

「妳確定？」

他問。

「沒搞錯吧？」

「絕對沒搞錯。」

歐文斯夫人說。

「那好吧！」

如果妳當他的母親，那我就當他的父親。

「妳聽見了嗎？」

歐文斯夫人問墓園裡那道閃爍的幽魂。

現在那道幽魂只比一道輪廓清楚不了多少，就像遠方有著女人形體的夏日閃電。

她對歐文斯夫人說了一句誰也聽不見的話，然後就消失了。

「她再也不會回來了，」歐文斯先生說。

「下一次她醒來的時候會是在她自己的墓園裡，或是其他她該去的地方。」

歐文斯夫人彎下腰，伸出雙手。

「來吧！」

她溫柔地說，「來媽媽懷裡。」

名叫傑克的男人沿著小徑朝他們走來，刀子已握在手中。

在月光之下，他好像看見一團霧氣纏住寶寶，然後寶寶就不見了，只剩下潮濕的霧氣、月光和隨風搖曳的青草。

他眨眨眼，聞聞空氣。

發生事情了，但他不知道是什麼事。

他從喉嚨深處發出咆哮，就像一頭憤怒又挫敗的猛獸。

「有人嗎？」

名叫傑克的男人喊著，他猜想寶寶是不是躲在什麼東西後頭。

他的聲音陰沉粗啞，還有一種奇怪的特質，好像聽見自己說話讓他很驚訝或是很困惑似的。

墓園依然保守著秘密…… 墓園裡大約共有一萬個靈魂，但大部分都沉睡著，或是對這兒夜復一夜發生的事情不感興趣。

月光下，露天劇場裡聚集了不到三百個靈魂。

喬賽亞·沃辛頓正在發言：「親愛的女士，您的固執還真是……哎，您看不出這件事有多荒謬嗎？」

「對，」歐文斯夫人說，「我看不出來。」

她盤腿坐在地上，活人寶寶在她的腿上睡著了。

她用蒼白的雙手抱著寶寶的頭。

「閣下，懇請您原諒。」

內人的意思是，」站在她身邊的歐文斯先生說，「她並不認為這件事很荒謬，她認為她只是在盡她的

<<墓園裡的男孩>>

責任而已。

」 歐文斯先生和沃辛頓曾經在活著的時候見過面。

歐文斯先生甚至替沃辛頓位於「英格善」近處的莊園製作過幾件高級家具，所以到現在還很尊敬他。

「她的責任？」

」 喬賽亞·沃辛頓准爵搖搖頭，就像在用掉蜘蛛網一樣，「女士，妳只須對墓園負責，還有對這群無形的幽靈、亡魂之輩負責，所以妳的責任就是盡快送這個生物回家——而他的家不在這裡。

」 「這個孩子的媽媽把他交給我。

」 歐文斯夫人說，好像這是她唯一需要說的話。

「我親愛的女士……」 「我才不是你什麼親愛的女士，」 歐文斯夫人說，站了起來，「老實說，我根本不知道為什麼我會在這裡跟你們這群沒腦袋的蠢材浪費唇舌，小傢伙很快就會餓醒了——墓園裡有什麼地方可以找到食物餵他呢？」

」 「這下子，」 該猶·龐培拘謹地說，「您可說到重點了，您要拿什麼餵他？」

又要怎麼照顧他？」

」 歐文斯夫人氣得眼睛都要冒火了。

「我可以照顧他，」 她說，「照顧得就像他的親媽一樣的好，而他的親媽已經把他交給我了。

瞧，我不正抱著他、摸著他嗎？」

」 「講講理呀，貝琪。

」 殺洛嫫嫫說，她是一個矮小的老婆婆，生前總戴著大圓帽、穿著披肩，下葬時也是一樣的裝束。

「他要住在哪裡呢？」

」 「就住這裡，」 歐文斯夫人說，「我們可以讓他擁有『墓園通行術』。

」 殺洛嫫嫫的嘴巴噘成了小小的圓圈。

「這……」 她欲言又止，「這我可絕對不答應。

」 「哼，憑什麼？」

咱們又不是沒給過外人墓園通行術？」

」 「話是這麼說沒錯，」 該猶·龐培說，「但那個傢伙可不是活人。

」 這句話讓陌生人瞭解，不管他喜不喜歡，這渾水他是淌定了。

他不情不願地步出陰影，像一片從陰影中分離出的黑影。

「對，」 他同意，「我不是活人，但是我贊成歐文斯夫人的看法。

」 喬賽亞·沃辛頓說：「是嗎，賽拉？」

」 「是的。

無論如何，歐文斯夫婦已經決定要保護這個孩子；我不知道這是好事還是壞事，但我堅信這是件好事。

要養大這個孩子，需要的不只是幾個好心的靈魂，而是……一整座墓園。

而且我能自由進出墓園，我可以帶食物回來給他。

」 賽拉說。

「說得真好聽，」 殺洛嫫嫫說，「但是你說來就來、說走就走，沒人能掌握你的行蹤。

要是你一個星期沒回來，那孩子可能就餓死了。

」 「您真是位有智慧的女士，」 賽拉說，對於死人，他無法像對活人一樣隨心所欲地操縱其意志，但他可以逢迎拍馬，因為就算是死人也對這兩招沒輒。

然後他下了決定：「很好。

如果歐文斯賢伉儷願意當他的雙親，那我就當他的守護者。

我會留在這裡，如果我必須離開，我會負責找人代替我為孩子找食物、照顧他。

我們可以利用禮拜堂的地窖。

」 沃辛頓告誡：「可他是個活生生的孩子。

這是座墓園，不是個托兒所，天殺的！」

」 「一點也沒錯，」 賽拉點頭如搗蒜，「真是一語中的，喬賽亞爵士，我甘拜下風。

正因如此，養育這個孩子必須盡量不打擾……不打擾墓園的生活。

<<墓園裡的男孩>>

」說著，他走向歐文斯夫人，低頭看著嬰孩，揚起一隻眉毛。

「他有名字嗎，歐文斯夫人？」

「他的媽媽沒告訴我。」

」她說。

「那好吧，」賽拉說，「反正他的舊名字對他已經沒多大用處，外頭還有人想傷害他。」

我們替他取個名字如何？」

」喬賽亞·沃辛頓說：「他長得比較像我的園丁長史戴賓，也不一定要叫他史戴賓啦，那傢伙一喝起酒來就不懂得節制。」

」他長得很像我的外甥哈利。」

」殺洛嫫嫫說。

這下子整座墓園都加入了命名大賽，大家七嘴八舌地發言，說這個寶寶跟某個遺忘多時的故人如何相像。

終於，歐文斯夫人忍不住插嘴。

「他誰也不像，」歐文斯夫人堅決地說，「沒人跟他長得像。」

」那就叫他『奴巴弟』（Nobody）吧！」

」賽拉說，「他就叫『奴巴弟·歐文斯』。」

」就在這個時候，寶寶醒了，他的眼睛睜得又圓又大，好像在回應這個名字。

他凝視四周，瞧見一張張死人的臉，瞧見濃霧和月亮。

然後他望著賽拉，眼神一點也不畏懼，而是像墓園一樣地沉穩嚴肅。

「『奴巴弟』，這是哪門子的名字啊？」

」殺洛嫫嫫大驚失色地問。

「這是他的名字，而且是一個好名字，」賽拉告訴她，「可以保他平安。」

」我可不惹麻煩。」

」沃辛頓說。

寶寶抬頭看著他，然後，不知是因為餓了、累了，或者只是因為想家、想念親人、想念他的世界，所以他皺起小臉，哭了起來，而在山腳下的小鎮裡，名叫傑克的男人愈想愈生氣。

昨晚是數個月……不，是數年精心計畫的結果，他告訴自己無論如何他並沒有失敗。

他有的是時間收拾爛攤子，把事情徹底解決……

<<墓園裡的男孩>>

媒体关注与评论

「要養大一個孩子，得靠一整座墓園！
我最喜歡這本書的地方，就是看著巴弟在這座即將傾頹的溫暖墓園中與他的死人和活人朋友一起長大。

《墓園裡的男孩》是尼爾·蓋曼又一本出人意表的絕讚之作！

「【《時空旅人之妻》作者】奧黛麗·尼芬格 「《墓園裡的男孩》充滿了無窮的
創意，說故事的技巧無比熟練。

而且就像故事主人翁巴弟一樣，聰慧無比，絕對無法只囿於一隅。

這是一本老少咸宜的書，你會愛死它！

「【《精靈奇幻事件簿》合著者】荷莉·布萊克

<<墓園裡的男孩>>

编辑推荐

得獎紀錄 本書榮獲 榮獲美國文學界最高榮譽「紐伯瑞大獎」！

榮獲「雨果獎」年度最佳小說！

榮獲「星雲獎」年度最佳青少年小說！

榮獲「美國獨立書商協會年度選書獎」最佳青少年小說！

榮獲「青少年部落客票選文學獎」最佳小說！

入圍「世界奇幻文學獎」年度最佳小說！

入圍「英倫奇幻獎」年度最佳小說！

入圍「洛杉磯時報書卷獎」最佳青少年小說！

入圍「黑色羽毛筆獎」年度闇黑小說！

<<墓園裡的男孩>>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